

证券代码：871968 证券简称：红梅色母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4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首席合伙人：余瑞玉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73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59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02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5,626.01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0,357.82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9,881.46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4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5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3	制造业	金属制品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	-----	---------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489.7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98.76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18.53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职业风险基金 1218.53 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受到 3 次行政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本项目签字合伙人为赵宇，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 年的审计业务经验、专注于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年报审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本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吴琴芳，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参加过多家新三板公司和拟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业务，证券业务审计经验丰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本项目质控复核人为夏先锋，注册会计师，20 年的审计业务经验，专注于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发债业务的审计，2018 年开始负责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审计经验丰富，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费用考虑市场情况，较上年未有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监事会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